



到天安門廣場去，微笑地面對磨難，法輪功學員的勇氣令人欽佩

- ★ **中國**：吉林省白山市一女學員從吉林白山步行千里到北京上訪：她 12 月 30 日去北京上訪，在途中住旅店時被警察查出，為躲避追蹤，不得不步行千里，冒着嚴寒，一路行乞，行走數日，進京上訪。
- ★ **中國**：一學員搖輪椅七天到北京上訪：他一個人搖着輪椅，搖了七天到了北京。到京後，他說他是法輪大法弟子來上訪的，所有的旅店都不敢留他，於是他在北京刺骨的寒風中過了一晚上。第二天，他坐輪椅搖到了信訪局。結果，在門口專抓法輪大法學員的警察感動地對他豎起大拇指說：“以後你們這件事情被平反的時候，你這件事情會被大家記住的。”
- ★ **美國**：99 年 10 月 27 日美國學員在紐約向聯合國呼籲：美國學員舉着呼籲全球關注的標語默默地向聯合國大廈里的各國政府官員及街上過往的行人表達着自己的心意，同時向所有駐聯合國代表辦公室及一些聯合國附屬機構傳遞送了關於法輪大法及對目前大陸法輪大法學員處境真實情況說明的各種資料，並於 10 月 29 日在 Ralph Runche 公園召開了新聞發佈會。
- ★ **加拿大**：99 年 10 月 15 日，來自多倫多、蒙特利爾、渥太華和滑鐵盧等市的約一百四十名加拿大法輪大法學員彙集在首都渥太華，向加拿大政府和世界上善良的人民及國際組織呼籲，幫助我們解決目前在中國發生的對法輪大法學員非人道的待遇。
- ★ **日本**：99 年 11 月 4 日，日本法輪大法學員在東京舉行記者招待會，呼



至2000年6月，美國華盛頓特區的大法學員已經在中國駐美大使館前和平請願近8個月了，風雨無阻，他們以理性和平的方式向中國政府請願，要求儘快停止對法輪大法的誣蔑及對法輪大法學員的人身迫害。

請日本各界及國際社會給予援助，學員們向記者介紹了中國政府捏造事實，製造謊言，蒙蔽廣大老百姓，殘酷鎮壓法輪大法的真相，呼籲國際社會和日本各界人士給予人道主義援助，儘快制止中國政府對法輪大法的殘酷迫害，幫助解決正在中國發生的這場危機。

★ **德國**：99年10月29日，德國學員在總理府前呼籲總理先生在訪華時關注法輪大法的受迫害和監禁情況。10月27日德國學員給德國總理的公開信，請求總理髮起以聯合國為基點的對極度的不可節制的人權傷害的行徑作有關的調查。

★ **香港**：99年10月29日，香港七十多名學員在港府總部外集體煉功，希望更多的政府官員和公務員對法輪大法有親身認識和瞭解，明白法輪大法好。學員向政府人員遞交了給行政長官董建華及政務司司長陳方安生的信，歡迎香港政府多瞭解法輪大法。

★ **澳洲**：99年12月31日，澳洲法輪大法學員于中國駐悉尼領館門前和平聚集，向所有善良的世人呼籲，向中國政府轉達海外大法學員心聲，中國政府應停止對中國法輪大法學員的無端迫害。

★ **英國**：99年12月英國學員于聖誕節前的幾個星期六舉行了“法輪大法和平巡迴”，先後在英國的大城市伯明翰，利物普，曼徹斯特，愛丁堡和諾汀汗舉行“法輪大法和平巡迴”的集體煉功，弘法宣傳活動，並向公眾介紹事實真相。

★ **台灣**：99年11月19日，台灣法輪大法學員七十餘人自發組團前往日本，抗議中國



向加拿大議會介紹法輪大法，1999年11月16日，加拿大渥太華



加拿大慶祝法輪大法弘傳7周年，圖為在多倫多城市廣場的慶典。1999年5月22日

政府嚴重違反人權迫害法輪大法大陸學員，聲援亞洲地區和平請願活動。

★ 瑞士：2000年3月20日日內瓦聯合國人權會議期間，來自瑞士、瑞典、德、英、法、俄等歐洲各國，以及加拿大、美國、澳大利亞、台灣和日本等世界各國近千名法輪大法學員在聯合國大門前集體煉功。同時在聯合國新聞俱樂部內，學員們向

在聯合國駐地的記者發佈法輪大法在中國人權狀況報告，呼籲全世界善良的人們幫助解決法輪大法學員在中國的危機。

二、雖遭無辜迫害，愈顯大善大忍

1、大善大忍感動監獄的犯人

★ 北京學員自叙：10月30號夜里1點鐘，我和一些學員被送進拘留所，學員被脫光衣服凍了約一個小時。警察讓犯人打我們，我就跟犯人們弘法，犯人們都很感動，都搶着跟我睡在一塊兒，有個犯人說，“我要是早得法，肯定不會到這來。”緊接着犯人跟着學動作。過去讓犯人們圍一圈，他們在里面偷着抽煙；現在犯人們圍一圈，他在里面打坐學“打手印”。一犯人說“我這麼壞不知現在得法還能不能改造過來？”我說“能，你這才是多少點執著心，我煉功前比你壞多了，北京市多大的賭棍都認識我，我都能轉化，何況你們。”

2、任憑警察毒打，無怨無恨

★ 99年9月8日，在北京昌平收容所，為保護《轉法輪》一書不被公安人員搶走，8名學員輪番撲倒在書上，20名公安人員用警棍、手拷逐一將他們殘酷拷打。有的頭部、胸部被打傷，有的手腕被卡得鮮血淋漓。這場拷打從上午持續到下午，8名學員打不還手，罵不還口。周圍的犯人都感動得哭了，公安人員打得汗流浹背，氣喘吁吁。最後，他們被8名學員的行為所感動，有的眼含着熱淚豎起大拇指說：你們是不要命的好人！書，你們看吧，我們不要了。



中國政府僱傭地痞流氓對法輪大法學員進行殘酷迫害。2000年6月25日，北京天安門廣場

三、“在任何環境中都可以做好人”

(古林娜，女，38歲，曾任河北石家莊市經濟廣播電視節目主持人，1999年9月28日稿)

在被關押的日日夜夜里，每天面對的不是警察就是犯人。警察憤怒時拍桌子厲聲大叫不讓睡覺，說我要不是個女的，他一個巴掌上來我就得打幾個滾；犯人們管我們叫新來的，整日厲聲惡語，讓我躺在濕淋淋的地上睡覺，還讓我在房頂滴漏污水的地方睡了兩天。

我一直牢記着師父的教誨：“別人可以對我們不好，我們不能對別人不好”。“善者慈悲心常在，無怨無恨、以苦為樂。”在這樣特殊的環境中，扎紮實實的做一個好人。我對審訊我的專案組的警察們一再陳述我的觀點：你們儘可以把我當敵人當犯人，訓問我，呵斥我，那是你們在你們的角度做工作。但我從沒有把你們當做敵人，我堂堂正正的修煉，本本份份的做一個好人，我沒有任何違犯憲法的行為。我也不把自己當犯人。我可以和你們談話，談我修煉過程和體會。在談話中我和你們是平等的。”經過20多天這種訓問與談話式的交流，我偶爾聽他們背後議論：她這人真不錯，上面要處理她，咱們堅決不答應。



99年11月29日，當學員正在交流時，十多名警察沖進了學員的宿舍，面對虎視眈眈的警察，學員們在“普度”音樂中從容地拍下了這張照片，在人間留下了偉大的歷史見證。坐在李老師法像正前方的是古林娜。

當他們評論師父及大法時我心里特別難受，為師父為大法也為他們，我就善意地對他們說：“以前一直是你們教訓我，我也誠懇地對你們忠告，法輪大法是宇宙大法，你們真的無法理解她那博大的法理，我不說你對大法妄加評論對你的生命產生的永遠的影響，就是做為一個人，一個善良的人，也不能落井下石，牆倒眾人推呀！”拘留一個月後他們把我從看守所提出來放在派出所里監視居住，碰上心地善良的警察值班時，就把我從監里放出來活動，我就掃院子澆樹洗汽車，還幫助做飯菜的大爺下廚房。有人開着玩笑說：“這不象煉法輪大法的呀，電視里播的煉功人都不幹活，家也不管了，地也荒了……”。我在看守所的一個“迎國慶嚴管月活動”中每人必寫的保證書里寫到：“每年國慶前夕我都會用工作成績向國慶獻禮，但我堅信在任何環境中都可以做一個好人，在看守所這個特殊環境中，我會善待每一個

人”。

我幫助值日的犯人擦地刷廁所，替有病的犯值班，閒時我就跟她們談我修煉的體會及做一個好人的道理。有一個新來的農村婦女不識字，要求三天內背熟監規，指派教她的人教了一天就不干了：“號長，我他媽的受不了了，讓‘真善忍’來教吧。”



因履行公民上訪權利上訪被捕的法輪大法學員被拘留于北京郊區的一拘留所。在極其惡劣的環境下，他們仍然堅持集體煉功。2000年3月，中國北京。

我因為白天要被提訊，就利用午飯後，晚點名後的時間一邊給她拉家常一

邊一句一句教她，一句話上百遍她也學不會，有一天我也急了，我當時很難受，我一個修煉的人，人家犯人都叫我“真善忍”，而這點小事上我卻沒有善也沒有忍，真是處處有漏。20天後終於她會了，她常拿好吃的感謝我，我說我是修煉的人吃不吃無所謂，這些東西對你就很重要，你留着自己用吧。她感嘆說：“哎，這麼好的人也住監獄。法輪大法這麼好，我以前怎麼就沒有聽說過，我出去一定煉這個功。”

在此之前犯人們大部份沒有聽說過法輪大法，我進去之前她們都根據輿論宣傳的導向寫的認識，我進去後她們看到我是一個實實在在的好人，我還不斷向她們介紹修煉的真實情況，她們由開始的好奇到逐漸地瞭解，發現電視宣傳都是假的，竟有一半多人表示想修煉大法，很多人跟我學打坐，我也覺得有意思，我煉了幾個月才能盤上幾秒鐘，她們大多數能盤得很好。師父說：法度有緣人。無論她們以前做過什麼，難得生逢大法弘傳之世，我真的希望她們能夠在大法中修煉，只有大法才能真正挽救一個人的生命。在我以後又進來過5個“新來的”，她們都沒有受到欺負，一個做值日有6~7個幫助。犯人們基本上已不罵人不說髒話了，我臨走時一個犯人指着我對大家說：“她不會罵人，我在她跟前不敢罵人，想罵人臉就紅，不好意思罵不出口了。”上課時我旁邊坐着的女孩天天與我聊天，她說：“人們都說，好人進了監獄也得學壞，我在里面卻學會了如何做好人。”

四、用生命向全世界呼籲

2000年2月11日，長春大廣拘留所140名絕食學員在絕食8天時的呼籲信

您們好！

我們用我們的生命向全世界呼籲！

我們是中國大陸法輪大法學員，我們學了法輪大法之後，用“真、善、忍”的標準來指導自己的言行，從做一個好人做起，不斷提高心性，越來越好，以期最終達到“無私無我，先他後我”的境界。有多少人在煉了法輪大法之後，從死亡的邊緣掙扎過來，有多少人由臥床不起到健步如飛，多少家庭轉向和睦，多少鄰里重現歡顏笑語，多少單位扭虧增盈，欣欣向榮。我們沐浴在大法帶來的陽光下，明白了生命的真正意義，體會到了真正的幸福。

烏雲不期而至，不知何因，10月份大法被中國政府定為“邪教”，我們為之震驚，為什麼這些善良的煉功人被稱為“邪”的呢？學員們陸續踏上了上訪的路，想向政府反映真實情況，但我們有的人剛在天安門廣場駐足，有的正在瞻仰我們偉大祖國的昇旗儀式，有的人還未走到信訪部門口就被抓進警車，帶到公安部門，並被帶上手銬押上火車押回所來地。

我們這些法輪大法學員沒有任何觸犯法律的行為，我們遵循憲法第四十一條上訪，難道這是違法了嗎？若沒違法，為什麼因此而把我們關押在這裡？甚至不履行正常的拘留手續，連裁決書都不給我們，我們對此不服，要求立即釋放！但向上反映無效，因此以絕食來表達我們的心聲。我們從農曆二十九到正月初七，這七整天中絕食絕水卻無人理睬，有甚者對我們冷嘲熱諷。我們

熱切地期盼着政府對他人民的呼聲關注，但令人失望的是，我們沒有接到任何來自有關領導

的信息反饋。我們不相信中華人民共和國竟會對這些無辜的生命置之不理，但擺在我們面前



加拿大學員在國會大樓前草坪上煉功，敦促加拿大政府對中國鎮壓法輪功予以關注。

的事實令我們這些公民瞠目結舌。任何政府都應該在法律範圍內行使其權利，而國際法規定任何政府都應在絕食者絕食第七日前解決相應問題。令人難以置信的是，中國這個法治國家竟然冒天下之大不韙，將其人民的生命置之不顧，公然觸犯國際法。在政府如此不公正對待下，我們這裡仍有人在繼續絕食。

為此，我們向世界人權組織和珍愛人權的各界人士痛聲疾呼，希望他們能給予我們支持和幫助，督促中國政府正視法輪大法學員，給予法輪大法以公正的對待，使中國的千家萬戶舒展愁容，再現歡顏。

五、用我的生命凝聚成一句話： 法輪大法好！法輪大法千古奇冤!!!

(河北石家莊學員梁業寧在 2000 年 1 月 12 日開庭審理時的陳述書)

我今天之所以作為被告人站在這裡，是因為我為法輪大法所做的一切。但是我可以告訴你們，我不後悔。我修煉了五年法輪大法，身心極大地受益。我的家人、朋友也有很多人因修煉大法而受益非淺。法輪大法使我從一個自私的、心胸狹窄的人變成一個品性端正的、無私的人。我一直認為，法輪大法不是邪教，他是使億萬人做好人的好功法。其實，我所做的一切，歸根結底，就是要為法輪大法說句公道話，說幾句真話，為了講這幾句真話，我可以放棄我的前途、我的青春、甚至我的一生。我只希望更多的人能真正瞭解法輪大法，明白法輪大法是清白的，李洪志先生是清白的，他使億萬人從身心痛苦中解脫出來，卻不要弟子們一分錢。

李洪志先生講過：“我什麼也不求你的，我就要你那顆向善的心。”我很想告訴你們，李洪志先生的人品是高尚的、無私的，值得全世界所有的人尊重的！電視上的報導是失實的，法輪大法被政府定為邪教是錯誤的，這是炎黃子孫的恥辱！這是二十世紀末的恥辱！

我從 7.20 以後一直在北京，就是一直想問政府一個問題，人民政府，誰敢把“人民”二字去掉！一億人不是人民嗎？我們每個人都有親屬、子女，我的兒子才兩歲半！如今，我們被逼得有話不許講，有冤無處申，有家不能回。一億人，被牽連的人能止于一億人嗎？

今天，我看到我的家人以及朋友。本來，我是可以在家里，白天上班，晚上看看《轉法輪》，按照大法的教導安安心心做一個善良的好人，平靜地度過每一天。但如今，國家不給我們做好人的權力，這麼好的高德大法被定成邪教，誰敢上訪，誰敢申冤就被抓被打！政府出于對政權的不必要的擔心，不惜犧牲一億人的幸福，政府難道不怕失人心嗎？羊群再多也是羊，善良的人不是越多越好嗎？有什麼可怕的呢？欲加之罪，何患無詞，政府



梁業寧和她的兒子

有沒有想過，你們的做法，能讓我們大法弟子心服嗎？能讓所有被牽連的人心服嗎？能讓全國的人民心服嗎？

大家知道，動物會吃飯、睡覺、生存，為什麼不把它叫做人？是因為它沒有人的道德標準。一個人，如果沒有人所應具備的道德，這個人還能稱之為人嗎？一個國家，如果不能以德治天下，缺少正義和善良，分不清是非善惡，這個國家的前景會如何，這塊土地上的人民會幸福嗎？

我熱愛這片國土，我愛我的國家，正因為如此，我才講出這些話，請政府三思！今天，我代表所有被關押的大法弟子再次向政府提出要求：

還法輪大法清白！

撤銷對我們師父的通緝令！

釋放所有被關押的大法弟子！

讓《轉法輪》合法出版！

給我們合法的修煉環境！

.....

今天，我可以告訴你們，今生今世，法輪大法不平反，人世間的一切我都不要了！就算判我二十年，二十年後放出來，我直接進北京，繼續上訪！法不正過來，我不會回家！而且不止我一個，像我這樣的大法弟子千百萬！

將來如果有機會，我將向所有為正法護法付出生命的大法弟子致敬！向所有拋家捨業、進京上訪的大法弟子致敬！向所有被關押而堅強不屈、堅修到底的大法弟子致敬！向所有放棄舒適生活，回到國內護法正法的大法弟子致敬！

在近三個月的被關押期間，我因公開練功而被看守所警告說要上報法院給我加刑。我可以告訴你們，我們師父講過，人要光明地活着，要堂堂正正地活着！今後，不管我在監獄服刑或在任何地方，只要我活着，我會終生按照李洪志先生的話去做，做一個符合“真、善、忍”宇宙特性的好人，人心是壓不倒的！紙里包不住火，是金子總要發光！我相信終有一天，法輪大法會在全世界弘揚光大，並且世代流傳下去，萬古長存！如果時光能夠倒流，能夠讓我重新選擇的話，我還會選擇修煉法輪大法，我還會選擇這麼做而且做得更好！我希望我的家人以及朋友，不必為我惋惜，我所付出的代價，我覺得非常值得。今生能夠修煉法輪大法，能夠為大法付出，這是我生命中最幸福的一件



巴黎的大型集體煉功，法國

事。

所以,今天我不為自己的行為做任何辯護,我只為法輪大法辯護。法輪大法無罪! 李洪志先生無罪! 大法弟子無罪! 未來的人生,我將用我的生命凝聚成一句話:法輪大法好! 法輪大法千古奇冤!!!

第五篇 國際社會的關注

聯合國：關注中國的人權喪失

據《紐約時報》2000年3月2日從北京報道,聯合國負責人權的高級專員瑪麗·羅賓遜在會見中國錢其琛副總理和其他官員時,表示了她對過去一年半里中國人權狀況發展的關注。這些發展包括逮捕並判處民主人士長期徒刑、她所稱的“明顯的壓制宗教言論”以及對工會組織人和“法輪功”精神運動的鎮壓。她交給中國政府一份報告,列舉了其違反國際人權標準的行為和無數未經公正的法律程序而入獄者的名單。

美國：參眾兩院通過共同決議案,譴責中國政府對法輪大法的鎮壓

美東時間1999年11月18日,美國眾議院全體通過了批評中國政府違反國際基本人權的決議案。11月19日星期五下午,美國參議院也通過了有關決議案。兩項決議案均旨在要求中國政府遵守自己簽署的國際人權公約,停止對法輪功學員的逮捕、關押和迫害,釋放因信仰不同而被關



澳大利亞法輪大法心得交流會,1999年5月,悉尼

押的所有人員，尊重公民信仰自由和言論自由的基本人權。

歐洲議會：歐洲議會通過中國人權案

歐洲議會通過中國人權案，表達了其對於被拘捕的法輪功學員受折磨和殘酷對待以及對他們過重刑罰的關心。委員會呼籲中國遵守自己簽署的聯合國人權憲章的規定的精神。

愛爾蘭議會：對法輪功問題高度關注

我們一直強烈要求中國政府不要違背中國自己簽署的聯合國人權憲章的規定，尤其是有關言論，集會和結社的自由。我們並且表達了對眾多的被拘捕和量以重刑的法輪功學員的高度關注。

加拿大國會議員羅伯特·安德斯

“據我們在加拿大所看到的，法輪功是一個提倡健康及平和的群體。因此，我們對中國公民和國際特赦組織的下列報告所擔憂：大批逮捕，肆意拘留，折磨，毆打，及非人道地對待在中國的法輪功學員，尤其是在警察居留期間的數例死亡事件。我們呼籲中國政府立即停止這類殘暴鎮壓，並允許中國人民平和地實踐他們的信仰而無騷擾及逮捕之後顧之憂……”

英國國會：中國政府實質上還和文革時期一樣，正在使中國遭受劫難

1999年10月21日，英國上議院議及法輪功修煉者在中國人權慘遭踐踏的問題。議員 Lord Avebury 說：“法輪功純屬一種和平信仰系統，它鼓勵修煉者在道德行為方面達到最高標準。”同日，上議員莫恩在“每日電訊”報就法輪功修煉者在中國蒙受非人待遇之事發表談論說：“這些人不僅沒有任何危害，而且值得深深尊敬。...他們堅信提高精神世界，群體煉功已成為顯著特色，而中國政府不喜歡人們聚集在一起，除非是政府組織的。.....中國政府實質上還和文化革命時期一樣，正在使中國遭受劫難。”

濫用精神病治療法(監察)委員會：敦促世界精神病協會調查中國使用精神病院鎮壓法輪大法，濫用精神病治療法(監察)委員會要求美國精神病協會董事會敦促世界精神病協會調查法輪大法學員被關押在精神病院及受折磨的報告。在該委員會的陳訴中，“(委員會)對眾多的‘強制關押’非精神病患者的法輪功學員的報告表示憤怒，強烈要求董事會正式提請世界精神病協會對這一事實進行調查。由亞特蘭大 VA 醫療中心 Renato Alarcon 醫生任主席的該委員會，負責美國精神病協會的職業道德。



Wallis 海灘公園煉功，2000年
4月1日，美國新罕布什州

國際特赦組織：說中國的人權白皮書是掩蓋真相

北京,2000年2月18日:國際特赦組織星期五駁斥中國最新的人權報告是掩蓋真相,並指責北京正進行十多年來對和平的異議者最大的鎮壓。

澳大利亞參議院:

參議員 Vicki Bourne:我認為中國政府的做法違背了聯合國人權公約的幾項原則.....,中國對法輪功的禁止意味着人民行使思想和信仰自由的權利,以及自由結社的權利遭到侵犯。我呼籲中國政府重新審查法輪功,認識到法輪功是一項和平的、非政治性的冥想運動。

人權組織：敦促歐聯體在聯合國抨擊中國

據路透社2000年3月17日巴黎報導,世界六個主要人權組織本周四呼籲歐聯體在下周的聯合國人權委員會會議上公開譴責中國踐踏人權的行徑。

人權觀察：停止這場鎮壓

1999年11月9日,紐約:當中國政府繼續它全國範圍地圍捕法輪大法成員時,人權觀察組織說中國變本加厲地打擊這個氣功組織已經明顯地違犯了聯合國的人權標準。這個國際監督機構呼籲國際社會進一步對北京施加壓力,停止這場鎮壓,並且敦促聯合國人權問題高級委員 Mary Robinson 再次干預此事。

世界反酷刑組織(OMCT)國際秘書長緊急呼籲:

停止迫害法輪大法學員

結 束 語

正如法輪大法創始人李洪志先生在“我的一點聲明”中所說的那樣：“我們現在和將來都不會反對政府。別人可以對我們不好，我們不能對別人不好，我們不能把人當成敵人。”“我們呼籲世界各國政府、國際機構、善良的人們能給予我們支持和幫助，解決目前在中國發生的危機。”

面對無辜的苦難與不幸，千千萬萬的法輪大法學員恪守“真、善、忍”標準，默默地承受着一切。他們依然堅持自己對“真、善、忍”的信仰，依然堅信人間終有正義，他們依然給中國政府充分的時間和機會來瞭解法輪大法。他們用自己的生命，用大善大忍的行為，在前仆後繼地告知世人法輪大法的真相與偉大。在他們平和的行為里，蘊藏了生生不息的巨大力量，呼喚着人間的良知和正義。

預言參考

李洪志

2000年6月28日

弟子們：當前在中國所發生的事是歷史上就已經安排好了的，許多人也曾經在歷史上預言過。由於他們都是採用不正面直說的辦法，既符合世間的謎，同時又告誡了世人，所以常人只能在歷史過去之後才能認識到。

如對於當前中國所發生的事，幾百年前的法國人“諾查丹馬斯”在他的《諸世紀》預言中這樣講：

1999年7月

為使安哥魯亞王復活
恐怖大王將從天而落
屆時前後瑪爾斯將統治天下
說是為讓人們獲得倖福生活

他講的一九九九年七月為使其王復活，恐怖從天而落，正是中央幾個別有用心的人利用手中的權利對大法與大法弟子開始全面的邪惡鎮壓，抓人、打人、勞教、判刑、毀書、利用軍、警、特務、外交及所有電台、電視台、報紙，採用流氓手段鋪天蓋地的造謠迫害，大有天塌之勢，其邪惡程度覆蓋了全世界，舊的勢力用它們敗壞了的觀念安排這件事的目的，是破壞性的所謂檢驗大法。師父在人中正法的過程，從衆神的角度來看就象死而復活的過程。

關於“屆時前後瑪爾斯將統治天下”一句，是說在一九九九年前後馬克思在統治世界。其實目前不只是共產黨社會搞馬克思的一套，世界上的發達國家搞的社會福利等也是資本主義制度下的共產主義的東西，表面上是自由社會，實質上好象全世界都是在搞共產主義，從共產主義國家來到西方發達國家的人都有一個同感：覺得這裡好象共產主義一樣，只是不講暴力革命那一套。

最後一句“說是為讓人們獲得倖福生活”，也是共產黨講的要解放全人類的說法，和西方社會用重稅收，搞社會福利等的所指。

因為此事還在結束中，就破解這幾句。其實很多國家都流傳了對此時的預言。了了幾句，僅供參考而已。

附件：讀者問答

問：法輪大法講“真善忍”，為什麼會忍不住去圍攻中南海呢？

答：這是法輪大法學員常被問到的問題之一，在解釋中我們發現當不實的報導被重複多了，人們也就留下了錯誤的印象，慢慢地就可能把這些報導當作事實了。如果人們能對事件的整個過程有一個全面的瞭解，可能將不會有這樣的問題了。

首先可以澄清的是，在四月二十五日，法輪大法學員可不是因為忍不住才去中南海的，而是在天津幾十名學員被抓被打，向天津市領導反映情況無效的前提下，才去向中南海的國家領導人反映情況的。在整個上訪過程中，法輪大法學員不僅沒有任何過激的言行，而是自始至終保持詳和的心態，聽從警察的指揮，安靜地等待着。當國家領導接見了學員代表後，大家就安靜地離開了。臨走時學員們把現場打掃得干乾淨淨，連警察抽的煙頭都收拾乾淨了。從這裡你能看到有任何“忍不住”的表現嗎？

更為突出的是，在中國那樣的社會環境下，公開上訪、講真話行為的本身就要冒着很大的風險，大家心里都有這個常識。但為了給大法爭取一個合法合理的環境、為了對政府和人民負責，他們選擇了放下個人得失去向政府澄清事實、講真話。這本身就需要大忍，這正是修煉者大忍之心的表現。

其實從最近一段時間法輪大法學員的表現，大家更能看到他們是如何為了澄清事實真相，以大善大忍之心，堅持以最和平的方式去向政府反映情況的，即便是被抓被打，受到各種迫害，也是一如既往地“打不還手，罵不還口”，因為“忍不住”而去的人會能夠如此地忍受這一切嗎？



1999年4月25日，法輪大法學員到中南海中共中央及國務院信訪辦上訪，開創了人類歷史上大規模的和平理性上訪的壯舉。

至於“圍攻中南海”就更不符合事實了，不但沒有“圍攻”，其實連“包圍”都談不上，這麼多學員只是去中南海附近的國務院信訪辦公室上訪（在府右街），在警察的引導下，才來到了中南海外靜靜地等候。當日，就連此事件的始作俑者何祚庥來到現

場,也沒有學員去“圍攻”他。可能大家都知道,中南海是警力非常嚴密的地方,加上法輪大法學員不會和警察發生爭執和衝突,警察只要攔一下,這些學員們就靠近不了中南海了。而奇怪的是警察不但沒有阻攔或驅散他們,而是把他們帶到了中南海邊上,形成了這種“包圍”的勢態。

事後,有的媒體的報道說上萬的法輪大法學員“神不知、鬼不覺”地包圍了中南海,使中南海的領導人非常震驚。而事實上,在二十四日晚上,就有在公安部工作的學員向中南海當局說明要反映情況,而且公安部對法輪大法學員的動向一直是瞭如指掌的。所以,問題是為什麼公安部知情的人員既不向中南海領導彙報又沒有任何預防措施,而是要有意地將法輪大法學員引向中南海呢?(欲知詳情,請看對下一問題的分析。)



總之,在 4.25 中南海事件中,法輪大法學員決不是因為“忍不住”而去“圍攻”中南海,而是祥和地去進行合理合法的上訪。事後的 1999 年 6 月 14 日,中國各大官方媒體同時發佈的《中辦、國辦信訪局負責人接待部分法輪大法上訪人員談話要點》就是這次合法上訪行動的官方證明。政府明確使用“上訪”一詞。當時,法輪大法學員在上訪中表現出的優良素質,和中國政府當時的開明做法,都曾受到外界的好評,認為是中國民主進步的表現。想不到,數月之後,這麼一件好事,被中國一部分領導人,因為個人晦暗的政治需要,運用所控制的宣傳機器,歪曲成了顛覆政府的行動,成了迫害、取締法輪大法的藉口,使中國在政治上倒退到了有些做法比文革還要過份的黑暗年代,使數千萬法輪大法學員的生存受到嚴重威脅。

問: 4.25 中南海事件的起因為何?

答:在對上一個問題的回答中,我們闡述了 4.25 中南海事件中,法輪大法學員決不是因為“忍不住”而去“圍攻”中南海,而是祥和地去進行合理合法的上訪。有的讀者可能要問:法輪大法學員為何要去中南海呢?以及相關的問題:為什麼在大陸法輪大法學員要去“圍攻”一些政府、報刊等機關呢?現在知道了“圍攻”是大陸宣傳機器的在誣陷法輪大法所運用的標籤之一,實際上是法輪大法學員平和地向有關人員去反映情況,但為何要去呢,有這個必要嗎?要說明這些問題,我們還得介紹一下當時的一些具體情況。

大家可能都知道,在中國大陸還是沒有新聞和言論自由的,不像在美國有人在報刊上發表了一篇誣蔑你的文章,你可在報上發表一篇文章進行反駁,澄清事實。所以,在大陸當一些報刊登載誣蔑歪曲法輪大法的文

章，而法輪大法學員又無法在報刊上表達不同的聲音，打電話寫信也得不到處理和回應的情況下，去找有關人員直接反映情況就成了表達不同意見的唯一途徑了。以這種方式反映情況一般也起到了良好的作用，使人們對法輪大法輪做進一步的調查研究和瞭解。其中有一次是 98 年的北京電視台事件，當北京電視台對法輪大法作了一則誣蔑性的不實報道後，許多法輪大法學員去找電視台的領導反應情況，經瞭解情況後，電視台台長向法輪大法學員對他們不負責任的報道作了道歉，並對當事記者作了處分。

然而，爲什麼不能對這些誣蔑不實之詞聽之任之呢？原來，法輪大法學員之所以要不厭其煩地不斷地向人們介紹法輪大法的真實情況，一方面是出於他們對大法的熱愛，試想一個身患絕症的人變得無病一身輕了，是怎樣的心情呢？在法輪大法中受益廣大的學員，都希望更多的人也能在大法中受益，當然不希望人們被不實的報道所誤導而對法輪大法產生誤解；另一方面也是爲當時法輪大法在大陸所面臨的嚴峻的形勢所迫。



大家可能不知道，由於學法輪大法的人日益增多，公安部以羅乾爲首的一些人，早在 1996 年就開始對法輪大法進行秘密調查，欲定法輪大法爲邪教，但查來查去也沒查出什麼問題。98 年便加重了對法輪大法的調查和監控，在北京幾乎每個煉功點都有警察“陪煉”，對學員騷擾跟踪事件已時有發生，爲此，北京的一批老幹部，老紅軍，文化界名流曾聯名致函朱總理，對公安部打壓法輪大法的正當做法作了彙報，朱總理曾批示，對公安部放着大案要案不抓而以最高級的特務手法對付法輪大法作了批評。但羅乾等人，不僅沒有收斂，而是更加緊了對法輪大法的迫害。

就在這樣的形勢下，科學院院士何祚庥在天津一教育刊物上發表了一篇文章對法輪大法及其創始人作了指名道姓的攻擊，而且文章依據又和事實不符，天津的學員當然就要去刊物的編輯部反映情況了，如果默認了這些誣蔑不實之詞，無疑會給愈演愈烈的迫害法輪大法陰謀提供方便。

而以後事件的發展說明了，從在高度政治敏感的 6.4 前夕刊登這篇別有用心之羅干的姻親何祚庥的文章，到天津異乎尋常地出動防暴警察毆打逮捕法輪大法學員，把學員逼向北京，直到最後警察把去北京上訪的法輪大法學員引至中南海外，形成了所謂上萬法輪大法學員“神不知，鬼不覺”“包圍”中南海的事態，完全是羅乾等人爲了陷害法輪大法而處心積慮地策劃的一個陰謀。當時，由於中國政府的處理得當，羅乾等人的陰謀沒能得逞。然而，不久以後，是江澤民，爲了一時政治上的需要，不顧國家和人民的利益，終於強行發起一場危害社會穩定、失去民心的政治運動：取締鎮壓法輪大法運動。